

证券代码：301092 证券简称：争光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3-047

##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翼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建设期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投项目“年处理15,000吨食品级树脂生产线及智能化仓库技术改造项目”延长建设期是公司基于审慎原则作出的，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违反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

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建设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8日